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湖南投资）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度第2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中审众环）担任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审计费用为65万元（含税），其中财务审计费用48万元（含税）、内控审计费用16万元（含税）、任期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费用1万元（含税）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1987年10月30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

产业大厦 17-18 层

首席合伙人：石文先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合伙人数量 216 人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注册会计师人数 1,304 人。其中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。

2023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：215,466.65 万元

审计业务收入：185,127.83 万元

证券业务收入：56,747.98 万元

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01 家

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：制造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。

2023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：26,115.39 万元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(1)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，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，纪律处分 1 次，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。

(2)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，43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6 人次、行政管理措施 40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和纪律处分 4 人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时应生，201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6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4年起为湖南投资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3年签署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柏乐，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1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4年起为湖南投资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：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雷小玲，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7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4年开始为湖南投资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3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雷小玲、项目合伙人时应生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柏乐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时应生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柏乐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雷小玲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担任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审计费用为65万元（含税），其中财务审计费用48万元（含税）、内控审计费用16万元（含税）、任期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费用1万元（含税）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.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

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中审众环有关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，并认可中审众环的专业胜任能力、独立性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2025年度第2次董事会会议审议。

2.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2025年度第2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生效日期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公司2025年度第2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第 2 次会议决议》；
3. 中审众环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 日